**关于做好2021年校级**

**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结题工作的通知**

校内各二级单位、各项目负责人：

为切实推动我校课程思政建设工作，学校决定开展2021年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结题工作。现将本年度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结题工作的有关事宜通知如下：

**一、结题项目**

**1.结题范围：**2021年立项的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（见附件1）；

**2.提交材料：**申报书、项目成果，**成果必须包括：**一份新教学大纲、一套新教案和课件、一批改革典型案例（3-5个）、公开课录课视频（45分钟）、2次听课记录（听课记录表由教发中心统一联系评估中心调取）；

**3.结题形式：**教务处统一组织答辩，具体答辩安排另行通知。

**二、项目结题材料上交安排**

以上所有结题材料均需要封面、目录（模板见**附件2**，按照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实际所需材料进行修改），项目负责人交所在学院，由学院收齐后填写汇总表（见**附件3**），于11月27日前将结题材料及汇总表统一交教师教学发展中心（致远楼212办公室），电子档发tianmeizi999@163.com邮箱。

**三、工作要求**

建设期满的校级项目原则上均应按时参加结题。建设延期满三年仍不能结项的项目，一律作撤项处理。本通知中相关及其它未尽事宜，请联系教务处教师教学发展中心。

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 田美子、陈娜娜 72792285。

附件：

1.2021年立项的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立项名单

2.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结题材料封面及目录

3.各教学院（部）2023年申请结题的校级课程思政建设项目名单

4.长江师范学院关于开展2021年度课程思政建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教务处

2023年10月26日